

证券代码：301318

证券简称：维海德

公告编号：2025-004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楚文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各位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依法运作、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依法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为公司持续规范运作、完善和

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报告全面反映公司 2024 年度整体业绩及主要财务数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兼顾了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助于完善和健全公司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和监督机制，有助于切实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的证券投资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采取了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能够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

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证券投资业务是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丰富自有资金的投资方式，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高的投资回报。公司已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并采取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因此公司开展证券投资业务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财务稳健性，具有必要性。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一致

同意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本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鉴于全体监事为被保险对象，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不涉及募投项目其他建设内容、资金使用安排的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